

永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银行保险机构应当定期在公司网站中披露关联交易信息。

2023年第四季度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的类型主要为存款、服务类以及其他类，未发生授信类以及资产转移类交易。现将本行2023年第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存款类

本行第四季度发生的存款类一般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6,221,264元。

二、服务类

本行第四季度与永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母行）签订一笔金额为128,000元的服务类合同，于本季度内未发生实际交易金额。

三、其他类

其他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100,848元。

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，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本行相关制度规定，审批程序和定价政策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。报告期内，本行各项关联交易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25日